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特锐德办公大楼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德翔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年报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3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述职报告（已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裁所作的《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2023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2024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详细规划和安排。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现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竹泉先生、常欣先生、孙玉亮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2023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601,773,884.66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5.5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1,146,465.58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0.44%。

详细财务数据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206,447,717.68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3,499,388,554.56元，盈余公积181,603,017.0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220,676,792.90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1,983,307,459.33元，盈余公积181,603,017.01元。

结合2023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及2024年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202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暂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055,897,713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5,694,340股后的总股数1,040,203,373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4,020,337.30元。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若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相应变动利润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

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0.4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4年度津贴标准维持税前10万元/年，按月发放。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年终奖，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任职考核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成果等予以评定和发放。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宋国峰、周君、常美华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议，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及日常经营所需，本次借款额度的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年，借款期限内可随借随还，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不超过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关联董事于德翔、陈忠强、常美华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为进一步落实特锐德是靠团队而不是舵手为企业领航的团队文化和原则，全方面提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局思考意识、整体组织配合能力、综合管理能力和工作责任心，增强团队的凝聚力和动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创新管理模式，建立健全选人育人机制，公司制定了《总裁轮值制度》并于2019年4月开始实行。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本期轮值的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王超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定于2024年5月24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

附件：

王超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EMBA。王超先生曾任公司研发中心电气工程师、山东区域营销经理、大区经理助理、大区经理、营销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副总裁，现任公司总裁。截至本公告日，王超先生持有公司183,6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担任所任岗位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